### 蓝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 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

2024年以来，蓝山县市场监管局在县委、县政府、市局的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扎实推进市场监管依法行政工作水平，激发市场主体活力，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强化法治建设，推进依法行政。**2024年共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案件224起，下达不予行政处罚决定书案件8起，罚没款316.9万元。成立了推进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健全完善了党组会前集体学法制度，将学习法治理论知识纳入党组中心组集中学习计划，坚持逢会学法，重点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围绕学法用法，每周都组织股室负责人集体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市场监督管理相关法律法规，组织全系统干部职工参加各类法律法规和业务知识培训，累计培训135人次；积极组织人员参加“国家工作人员学法”、国家总局“市场监管网络学院”等平台学习，干部队伍依法行政能力、业务水平得到全面提升。

**（二）立足监管职能，优化执法力量。**“八五”普法工作开展以来，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 “八五”普法规划为抓手，以推进依法治县，建设法治社会为目标，深入开展“八五”普法依法治理工作，为使普法工作达到预期目的，我局立足监管职能，强化组织领导，抓好规划落实，坚持多角度、多层次开展普法宣传教育工作，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将学法活动列入常态化建设，使各项工作的开展做到年初有规划、实施有步骤，确保工作落到实处。在日常巡查监管和综合执法中开展普法教育宣传、以案释法和警示教育，不断加强普法宣传培训工作力度。

**（三）落实三项制度，规范依法行政。强化行政执法公示。**对权责清单、“双随机一公开”事项清单、依据、程序等进行事前公示；严格落实执法人员持证上岗、亮证执法工作要求，全局107名执法人员申领了行政执法证，规范执法事中公示；通过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案件信息系统、蓝山县政府网定期公示行政处罚情况，进行事后公示，接受群众监督，公示率达100%。**推行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制定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购置行政执法记录仪45台，要求执法人员在行政执法过程中使用执法记录仪，对日常巡查、调查取证、文书送达、行政强制等行政执法活动进行动态记录。**推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设置专门的法制核审股室，并配备专职的法制核审人员，对一般程序行政处罚的行政案件，均实行案件审核制度；对重大行政处罚政强制决定，认真落实法制审核制度和集体讨论制度，确保行政执法的合法、公平、公正。

**（四）推行柔性执法，激发市场活力。**严格按照国家总局、省市局有关减轻处罚和免予处罚要求，对市场主体轻微违法经营行为免予行政处罚。坚持审慎包容的监管理念，针对轻微的违法行为，主动指导，及时纠正，柔性执法，对于轻微违法的近450户市场主体责令整改、约谈告诫200余户次，主动为市场主体提供“容错支持”，同时，通过延长年报时间、探索年报列异豁免、加强涉企收费监管、加大公平竞争审查、引导企业积极参与“不来即享”等措施，进一步激活市场主体存量。

**（五）健全行刑衔接，突出信息互通。**完善“两法衔接”机制，推行联席会议制度，突出信息互通，做好沟通协调，扎实推进行刑衔接工作，增强执法效能。不断加强与公安机关、检察院、法院等部门的合作，延伸监管触角，从严从重、从快打击食品药品等各个领域违法犯罪行为，合力为百姓安全保驾护航。在查办案件过程中，不断加强与公安机关的沟通协调。

**（六）开展普法宣传，营造法治氛围。**充分利用“3.15”“食品安全周”“12·4”（宪法日）等开展集中宣传，通过悬挂宣传标语、发放宣传资料、设立咨询台等方式，向广大人民群众普及食品药品、特种设备、产品质量、计量等投诉举报以及安全科普知识，回应监管领域安全热点问题，先后发放各类宣传资料3万余份，提高了人民群众消费安全意识和法治意识。

二、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2024年以来虽然我局在推进依法行政工作方面作了大量工作，但与中央和省市县的部署要求相比、与企业和群众的期盼相比还有一定差距，在推进工作落实方面还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一是****依法行政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营商环境有待进一步优化;**三是**执法办案设备有待进一步加强。**四**是****执法工作未实现精准化；**五是**市场监管工作涉及点多面广，对于提高执法工作的质量和效果，有待进一步探索和努力。

三、2025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2025年度，我局将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中央、省市县推进依法行政有关会议精神，严格落实党组中心组和公务员学法制度，扎实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规范行政行为，推行柔性执法，激发市场活力，放宽市场主体准入，进一步简化办事程序，优化行政审批服务；完善“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信用监管、“互联网+监管”、跨部门协同监管，大力优化营商环境，最大限度释放“接放管服”改革红利，促进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具体按以下9项开展工作：

**1、全面落实高效办成一件事：**实现高效办理一件事落到实处。

**2、拓展行政执法监督渠道：**开展行政执法监督与12345政务服务热线合作机制，大力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典型案例评选、评查通报工作，加强行政执法监督。

**3、推进行政执法质量提升行动：**落实《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加大调度指导，推动任务落实。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落实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

**4、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严格落实会前学法、重大决策前专题学法制度，健全落实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法律法规清单制度。全面落实主要负责同志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重点抓好关键少数，健全学法述法机制。

**5、切实提高依法行政水平：**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健全落实合法性审核与公平竞争审查衔接联动机制，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管理，着力提升领导干部法治思维。

**6、依法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环境：**完善权责清单动态管理机制，强化市场监管领域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强化法规政策有机衔接，做好营商环境监督评价，持续强化公共法律服务，不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7、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不断拓展行政执法监督渠道，推进行政执法质量提升行动，常态化开展行政执法突出问题整改。

**8、着力加强行政权力监督：**自觉接受人大法定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认真研究办理人大及其常委会、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提出的审议意见、建议和提案。学习贯彻行政复议法律法规，督促提升行政复议工作水平，规范完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工作衔接机制。

**9、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质效：**不断提升政务公开水平，做到法定公开事项主动公开到位，提高信息公开数字化水平。

蓝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12月13日